证券代码:600546 证券简称:山煤国际 公告编号:临 2021-002 号

# 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2 月 1 日以送达、传真和邮件形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本次会议于 2021 年 2 月 2 日在太原市长风街 115 号世纪广场 B 座 21 层会议室以现场加网络视频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 6 人,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 6 人。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为民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形成董事会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增补公司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原董事苏新强先生、马凌云女士、陈凯先生、兰海奎先生、钟晓强先生因工作变动原因向董事会申请辞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职务,公司拟增补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五名。经公司控股股东推荐,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王莎莎女士、武海军先生、赵强先生、吴艳女士、王彦东先生担任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的候选人,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至本届董事会届满。

王莎莎女士、武海军先生、赵强先生、吴艳女士、王彦东先生简历见附件一。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如下独立意见:经公司控股股东推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公司董事会提名王莎莎女士、武海军先生、赵强先生、吴艳女士、王彦东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该五名候选人的提名程序符合《公司法》和《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经我们审阅王莎莎女士、武海军先生、赵强先生、吴艳女士、王彦东先生的个人履历等相关资料,认为王莎莎女士、武海军先生、赵强先生、吴艳女士、王彦东先生符合公司董事任职资格,其具备了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未发现有《公司法》第 146 条规定的情形,以及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或者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况。因此,同意提名王莎莎女士、武海军先生、赵强先生、吴艳女士、王彦东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采取累积投票方式选举。

二、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及财务总监的议案》

根据公司总经理提名,董事会聘任赵强先生、王彦东先生、宋国忠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吴艳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赵强先生、王彦东先生、宋国忠先生、吴艳女士简历见附件二。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如下独立意见:经公司总经理提名,公司拟聘任赵强先生、王彦东先生、宋国忠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吴艳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经我们审阅赵强先生、王彦东先生、宋国忠先生、吴艳女士的个人履历等相关资料,认为赵强先生、王彦东先生、宋国忠先生、吴艳女士的教育背景、任职经历、专业能力和职业素养能够胜任所聘岗位职责的要求,未发现有《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不得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以及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况。本次聘任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通过,董事会对赵强先生、王彦东先生、宋国忠先生、吴艳女士的提名、推荐、审议、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聘任赵强先生、王彦东先生、宋国忠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吴艳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关于本次增补董事、聘任副总经理和财务总监的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辞职及增补(聘任)的公告》(临 2021-004 号)。

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 2021 年 2 月 25 日(星期四)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监事会提交的相关议案。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次股东大会通知的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临 2021-006 号)。

特此公告。

**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2 月 2 日**

附件一:

公司董事候选人简历

王莎莎,女,汉族,1977 年 9 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中共党员,政工师。曾任太原海关现场业务处主任科员,山西煤炭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副部长,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副部长。现任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专职副书记、组织人事部部长。

武海军,男,汉族,1973 年 4 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中共党员,高级工程师。曾任山西煤炭进出口集团左云长春兴煤业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董事长、经理,山西煤炭进出口集团中北煤炭储运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山煤集团煤业管理有限公司党委委员、董事、副总经理、总经理,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煤业分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现任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局长,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煤业分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

赵强,男,汉族,1980 年 3 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中共党员,助理工程师。曾任太原钢铁(集团)国际经济贸易有限公司原材料贸易部部长,成都华泽钴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山西煤炭进出口集团国际贸易分公司党支部书记、总经理。现任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贸易分公司总经理,山西金石达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吴艳,女,汉族,1976 年 10 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中共党员,会计师,注册会计师。曾任山西焦煤集团国际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副部长, 山西煤炭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管理中心综合部部长,山煤农业开发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山西煤炭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管理中心副主任,山西煤炭进出口集团国际贸易分公司财务总监。现任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财务总监。

王彦东,男,汉族,1969 年 6 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中共党员,正高级工程师。曾任山西建筑工程(集团)总公司机场项目部经理、市场开发部副经理,山西煤炭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招投标办公室主任。现任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工程建设和招投标事务管理中心主任。

附件二: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赵强,男,汉族,1980 年 3 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中共党员,助理工程师。曾任太原钢铁(集团)国际经济贸易有限公司原材料贸易部部长,成都华泽钴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山西煤炭进出口集团国际贸易分公司党支部书记、总经理。现任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贸易分公司总经理,山西金石达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王彦东,男,汉族,1969 年 6 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中共党员,正高级工程师。曾任山西建筑工程(集团)总公司机场项目部经理、市场开发部副经理,山西煤炭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招投标办公室主任。现任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工程建设和招投标事务管理中心主任。

宋国忠,男,汉族,1986 年 12 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中共党员,会计师。曾任山西煤炭进出口集团蒲县万家庄煤业有限公司财务科副科长,太行海运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财务总监。现任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海洋运输分公司党总支委员、党总支书记、经理,太行海运有限公司党支部委员、党支部书记、董事长。

吴艳,女,汉族,1976 年 10 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中共党员,会计师,注册会计师。曾任山西焦煤集团国际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副部长、山西焦煤集团国际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海南公司财务总监,山西煤炭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管理中心副主任、综合部部长。现任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财务总监。

---

证券代码:600546 证券简称:山煤国际 公告编号:临 2021-005 号

# 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职工监事辞职及增补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鉴于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职工监事沈志平先生因工作变动原因于 2021 年 2 月 1 日向监事会申请辞去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职工监事职务,公司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按照相关法律程序对监事会职工监事进行增补。

2021 年 2 月 2 日,公司召开职工代表大会,经与会职工代表审议,选举王霄凌先生担任本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职工监事,任期与第七届监事会任期一致。

王霄凌先生简历见附件。

特此公告。

**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 年 2 月 2 日**

附件:

职工监事简历

王霄凌,男,汉族,1974 年 4 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中共党员,高级经济师。曾任山西煤炭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主任、组织人事处处长,山煤集团煤业管理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副董事长、董事长,山西煤炭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济师,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山西煤炭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监事。现任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工会主席、职工监事。

---

证券代码:600546 证券简称:山煤国际 公告编号:临 2021-006 号

# 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1 年 2 月 25 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1 年 2 月 25 日 15 点 00 分

召开地点:太原市长风街 115 号世纪广场 B 座 21 层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1 年 2 月 25 日

至 2021 年 2 月 25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 序号 | 议案名称 | 投票股东类型 |
|---|---|---|
| | | A 股股东 |
| 非累积投票议案 | | |
| 1 | 《关于增补公司监事的议案》 | √ |
| 累积投票议案 | | |
| 2.00 | 《关于增补公司董事的议案》 | 应选董事(5)人 |
| 2.01 | 关于增补王莎莎女士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 √ |
| 2.02 | 关于增补武海军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 √ |
| 2.03 | 关于增补赵强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 √ |
| 2.04 | 关于增补吴艳女士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 √ |
| 2.05 | 关于增补王彦东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 √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 2021 年 2 月 2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3 日刊载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告。

2、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 2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 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 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 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 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 股份类别 | 股票代码 | 股票简称 | 股权登记日 |
|---|---|---|---|
| A 股 | 600546 | 山煤国际 | 2021/2/18 |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2021 年 2 月 24 日(星期三)上午 8:00-12:00,下午 14:30-18:00

2、登记地址:山西省太原市长风街 115 号世纪广场 B 座 16 层证券事务部

3、登记手续:

(1)个人股东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帐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持委托人身份证原件或复印件、代理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委托人股东帐户卡。

(2)法人股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盖章)、股东帐户卡;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合法的书面加盖法人印章或由其法定代表人签名的委托书原件和股东帐户卡进行登记。

(3)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信函到达邮戳或传真到达时间应不迟于 2021 年 2 月 24 日(星期三)下午 6 点)。

六、其他事项

1、会期半天,与会股东的交通费、食宿费自理。

2、联系方式:

联系人:韩鹏

电话:0351-4645546

传真:0351-4645846

特此公告。

**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2 月 2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附件 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1 年 2 月 25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 序号 |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 1 | 《关于增补公司监事的议案》 | | | |

| 序号 |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 投票数 |
|---|---|---|
| 2.00 | 《关于增补公司董事的议案》 | 应选董事(5)人 |
| 2.01 | 关于增补王莎莎女士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 |
| 2.02 | 关于增补武海军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 |
| 2.03 | 关于增补赵强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 |
| 2.04 | 关于增补吴艳女士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 |
| 2.05 | 关于增补王彦东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 |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 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大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监事会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或监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 100 股股票,该次股东大会应选董事 10 名,董事候选人有 12 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 1000 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进行董事会、监事会改选,应选董事 5 名,董事候选人有 6 名;应选独立董事 2 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 3 名;应选监事 2 名,监事候选人有 3 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 累积投票议案 | | |
|---|---|---|
| 4.00 |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投票数 |
| 4.01 | 例:陈× × | |
| 4.02 | 例:赵× × | |
| 4.03 | 例:蒋× × | |
| …… | …… | |
| 4.06 | 例:宋× × | |
| 5.00 |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 投票数 |
| 5.01 | 例:张× × | |
| 5.02 | 例:王× × | |
| 5.03 | 例:杨× × | |
| 6.00 |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 投票数 |
| 6.01 | 例:李× × | |
| 6.02 | 例:陈× × | |
| 6.03 | 例:黄× × | |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 100 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 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 500 票的表决权,在议案 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 200 票的表决权,在议案 6.00"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有 200 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 500 票为限,对议案 4.00 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 500 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 序号 | 议案名称 | 投票票数 | | | |
|---|---|---|---|---|---|
| | | 方式一 | 方式二 | 方式三 | 方式… |
| 4.00 |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 - | - |
| 4.01 | 例:陈× × | 500 | 100 | 100 | |
| 4.02 | 例:赵× × | 0 | 100 | 50 | |
| 4.03 | 例:蒋× × | 0 | 100 | 200 | |
| …… | …… | … | … | … | |
| 4.06 | 例:宋× × | 0 | 100 | 50 | |

---

证券代码:600546 证券简称:山煤国际 公告编号:临 2021-003 号

# 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2 月 1 日以送达、传真和邮件形式向公司全体监事发出,本次会议于 2021 年 2 月 2 日在太原市长风街 115 号世纪广场 B 座 21 层会议室以现场加网络视频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的监事 6 人,实际参加表决的监事 6 人。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曹燕女士主持,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形成监事会决议如下:

审议通过《关于增补公司监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原股东监事王霄凌先生因工作变动原因向监事会申请辞去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股东监事职务,公司决定增补监事会股东监事一名。经公司控股股东推荐,公司监事会审查,提名焦宇强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至本届监事会届满。

焦宇强先生简历见附件。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 年 2 月 2 日**

附件:

股东监事候选人简历

焦宇强,男,汉族,1978 年 11 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中共党员。曾任山西煤炭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副主任、主任,效能监察室主任、纪检监察二室主任,人力资源部部长,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部长。现任山煤国际光电科技(山西)有限公司党支部委员、董事、副总裁。

---

证券代码:600546 证券简称:山煤国际 公告编号:临 2021-004 号

# 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辞职及增补(聘任)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公司董事辞职及增补董事情况

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苏新强先生、马凌云女士、陈凯先生、兰海奎先生、钟晓强先生由于工作变动原因于 2021 年 2 月 1 日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了辞职报告。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辞职申请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公司董事会对苏新强先生、马凌云女士、陈凯先生、兰海奎先生、钟晓强先生在担任公司董事期间对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公司拟增补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五名。经公司控股股东推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王莎莎女士、武海军先生、赵强先生、吴艳女士、王彦东先生担任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的候选人,上述增补董事事项已经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2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董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一。

二、公司监事辞职及增补监事情况

公司股东监事王霄凌先生由于工作变动原因于 2021 年 2 月 1 日向公司监事会提交了辞职报告。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辞职申请自送达公司监事会之日起生效。

公司监事会对监事王霄凌先生在担任公司股东监事期间对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公司拟增补第七届监事会股东监事一名,经公司控股股东推荐,公司监事会 审查,提名焦宇强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上述增补股东监事事项已经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2 日召开的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监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二。

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辞职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公司副总经理兰海奎先生、贺祯先生、李新元先生、财务总监钟晓强先生由于工作变动原因于 2021 年 2 月 1 日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了辞职报告。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辞职申请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公司董事会对兰海奎先生、贺祯先生、李新元先生、钟晓强先生在任职期间对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根据公司总经理提名,董事会聘任赵强先生、王彦东先生、宋国忠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同意聘任吴艳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上述聘任高级管理人员事项已经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2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赵强先生、王彦东先生、宋国忠先生、吴艳女士简历见附件三。

特此公告。

**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2 月 2 日**

附件一:

公司董事候选人简历

王莎莎,女,汉族,1977 年 9 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中共党员,政工师。曾任太原海关现场业务处主任科员,山西煤炭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副部长,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副部长。现任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专职副书记、组织人事部部长。

武海军,男,汉族,1973 年 4 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中共党员,高级工程师。曾任山西煤炭进出口集团左云长春兴煤业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董事长、经理,山西煤炭进出口集团中北煤炭储运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山煤集团煤业管理有限公司党委委员、董事、副总经理、总经理,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煤业分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现任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局长,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煤业分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

赵强,男,汉族,1980 年 3 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中共党员,助理工程师。曾任太原钢铁(集团)国际经济贸易有限公司原材料贸易部部长,成都华泽钴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山西煤炭进出口集团国际贸易分公司党支部书记、总经理。现任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贸易分公司总经理,山西金石达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吴艳,女,汉族,1976 年 10 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中共党员,会计师,注册会计师。曾任山西焦煤集团国际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副部长, 山西煤炭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管理中心综合部部长,山煤农业开发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山西煤炭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管理中心副主任,山西煤炭进出口集团国际贸易分公司财务总监。现任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财务总监。

王彦东,男,汉族,1969 年 6 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中共党员,正高级工程师。曾任山西建筑工程(集团)总公司机场项目部经理、市场开发部副经理,山西煤炭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招投标办公室主任。现任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工程建设和招投标事务管理中心主任。

附件二:

公司监事候选人简历

焦宇强,男,汉族,1978 年 11 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中共党员。曾任山西煤炭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副主任、主任,效能监察室主任、纪检监察二室主任,人力资源部部长,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部长。现任山煤国际光电科技(山西)有限公司党支部委员、董事、副总裁。

附件三: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赵强,男,汉族,1980 年 3 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中共党员,助理工程师。曾任太原钢铁(集团)国际经济贸易有限公司原材料贸易部部长,成都华泽钴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山西煤炭进出口集团国际贸易分公司党支部书记、总经理。现任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贸易分公司总经理,山西金石达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王彦东,男,汉族,1969 年 6 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中共党员,正高级工程师。曾任山西建筑工程(集团)总公司机场项目部经理、市场开发部副经理,山西煤炭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招投标办公室主任。现任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工程建设和招投标事务管理中心主任。

宋国忠,男,汉族,1986 年 12 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中共党员,会计师。曾任山西煤炭进出口集团蒲县万家庄煤业有限公司财务科副科长,太行海运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财务总监。现任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海洋运输分公司党总支委员、党总支书记、经理,太行海运有限公司党支部委员、党支部书记、董事长。

吴艳,女,汉族,1976 年 10 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中共党员,会计师,注册会计师。曾任山西焦煤集团国际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副部长、山西焦煤集团国际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海南公司财务总监,山西煤炭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管理中心副主任、综合部部长。现任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财务总监。

---

股票代码:601198 股票简称:东兴证券

#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二〇二一年二月

近年来,我国证券业行业竞争逐步加剧,在当前以净资本为核心的行业监管体系下,资本规模是决定证券公司业务发展实力、盈利能力、风险抵御能力与发展潜力的关键因素之一,充裕的资本将是证券公司实现健康快速发展、提升综合竞争力的重要基础及保障。

为积极把握行业发展机遇,提升公司竞争力,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通过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方式进一步增强资本实力,补充营运资金,扩大公司业务发展规模,提高市场竞争力,巩固提升公司行业地位,实现公司战略目标定位,提升公司风险抵御能力,在进一步提升服务实体经济能力的同时为股东创造更大回报。现将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如下:

一、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及用途

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数量不超过 474,484,863 股(含 474,484,863 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70 亿元(含人民币 70 亿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将全部用于增加公司资本金,补充公司营运资金,扩大公司业务规模,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

本次募集资金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 序号 | 项目 | 金额 |
|---|---|---|
| 1 | 扩大投资交易业务规模 | 不超过 30 亿元 |
| 2 | 扩大融资融券业务规模 | 不超过 30 亿元 |
| 3 | 增加对子公司投入 | 不超过 5 亿元 |
| 4 | 其他营运资金安排 | 不超过 5 亿元 |
| 合计 | | 不超过 70 亿元 |

为了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进行,并保障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可以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进度和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待募集资金到位后再予以置换。若本次非公开发行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少于上述项目拟投入资金总额,公司将根据实际募集资金净额,按照项目的轻重缓急等情况,调整并最终决定募集资金投入的优先顺序及各项目的具体募集资金投资额等使用安排,募集资金不足部分将由公司自筹资金解决。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将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以及市场情况变化和公司实际情况, 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使用安排等进行相应调整。

二、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必要性

(一)本次发行将增强公司资本实力、为公司实现战略目标定位提供资本支持,并巩固提升公司行业地位

当前,资本市场发展进入战略机遇期,监管机构明确支持证券公司多渠道、多形式增强资本实力,鼓励市场化并购重组,支持证券行业做优做强。随着资本市场开放程度进一步提高,国内证券市场发展空间将全面打开,国内证券业务竞争进一步加剧。为积极把握发展机遇,同时应对证券行业竞争的进一步加剧,公司需要优化业务布局及资源配置,加快业务转型,打造特色竞争优势,而上述发展布局需要公司的资本实力作为支撑。

另一方面,证券行业属于资本密集型行业,证券公司的盈利能力与资本实力显著相关,资本规模直接决定业务规模,资本实力领先的证券公司在资本中介业务、主动投资管理、风险定价能力、机构客户布局上竞争优势突出,收入、利润集中度明显提升,整个行业已进入优胜劣汰的加速洗牌期。近年来, 与公司净资产规模相近的证券公司纷纷通过再融资等方式持续提升净资本水平, 公司的资本实力、行业竞争地位将迎来一定的挑战。为应对证券行业日趋激烈的资本竞争,公司有必要借助资本市场进一步夯实资本实力,为公司实现战略目标定位提供资本支持,并巩固提升公司行业地位和综合竞争实力,为公司未来各项业务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二)本次发行有助于公司全面提升风险抵御能力

近年来,证券公司面临需要不断提升全面风险管理能力的挑战。在去杠杆、金融回归本源业务以及为实体经济服务的大背景下,证券公司重资产业务面临一定的不确定性,金融风险的防范压力日益增加。证券公司作为资本密集型行业,雄厚的资本实力是证券公司抵御风险、实现稳健发展的重要基础。目前,监管机构对证券公司实施以净资本和流动性为核心的风险控制指标管理,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陆续修订了《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管理办法》、《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计算标准规定》,进一步完善了以净资本和流动性为核心的证券公司风控指标体系,对证券公司的风险管理提出了更高的标准。面对流动性压力以及经营环境的变化,公司有必要进一步增加资本实力,降低流动性风险,提高公司全面风险管理能力和风险抵御能力,实现稳健发展。

(三)本次发行将增强公司综合竞争实力,提升服务实体经济能力

随着我国金融改革不断深化,服务实体经济既是金融行业自身发展的需要,也是我国宏观经济转型及结构性改革的需要。证券公司围绕服务实体经济的本源定位,需要不断提升服务实体经济能力,提高优化资源配置能力,助力推进结构性改革、支持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促进多层次资本市场健康发展,为宏观经济转型升级贡献力量。公司长期以来积极助力实体经济发展,为企业提供全方位的资本市场综合金融服务,帮助企业通过资本运作不断发展壮大。

在以净资本为核心的监管和风控体系下, 证券公司相关业务资质的取得及业务经营规模直接与其净资本实力挂钩,资本实力对证券公司综合业务实力有着重大影响。公司有必要通过本次非公开发行扩大资本规模,以提高各项业务能力及综合竞争实力,进而提升服务实体经济能力。

三、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可行性

(一)本次非公开发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条件

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健全,且已建立了较为完善有效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公司资产质量良好,经营业绩及财务状况稳健向好,盈利能力具有可持续性,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和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2020 年修订)、《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2020 年修订)、《发行监管问答——关于引导规范上市公司融资行为的监管要求(修订版)》、《证券公司行政许可审核工作指引第 10 号——证券公司增资扩股和股权变更》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关于非公开发行的条件。

(二)本次非公开发行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导向

我国"十四五"规划提出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以改革创新为根本动力,加快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加快构建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坚持把发展经济着力点放在实体经济上,提高经济质量效益和核心竞争力,并且建设更高水平开放型经济新体制,推进贸易创新发展,增强对外贸易综合竞争力。此外,以净资本监管为核心的监管方式不断深化,政策支持证券公司改善盈利模式、拓宽融资渠道、提高直接融资比重、加强风险管控,鼓励证券公司进一步补充资本。近年来,随着公司业务规模持续增长、行业监管政策逐步调整,当前净资本规模已无法满足公司业务发展需求及进一步服务实体经济能力。本次非公开发行是公司顺应中国证监会鼓励证券公司进一步补充资本的举措,将为公司增强综合竞争实力、实现战略目标定位和提升风险抵御能力提供有力的资本保障,进一步提升公司服务实体经济能力,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导向。

四、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向情况

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全部用于增加公司资本金,补充公司营运资金,扩大公司业务规模,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具体募集资金投向情况如下:

(一)扩大投资交易业务规模

近年来,证券公司投资与交易类业务已经成为市场中不可忽视的一股力量。公司的自营业务主要包括固定收益类投资、权益类投资和场外市场做市业务。公司固定收益类业务持续保持较高盈利水平,在严控信用风险的基础上进一步提升利率债和中高等级信用债的投资比重,并结合固定收益类衍生品开展灵活多样的量化策略交易,取得了较好投资业绩,收益大幅超越市场基准。2019 年以来,公司自营权益类投资业务稳健发展,坚持非方向性投资,追求绝对收益,坚守价值投资,权益投资的盈利波动性下降,投资收益明显提升。同时,公司场外业务发展迅速,中国证券业协会发布的 2019 年行业指标排名中,公司"基于柜台与机构客户对手方交易业务收入"指标排名第 10 位,成为公司重要的投资交易业务增长点。

未来,公司自营业务将坚守价值投资,继续优化投研体系,充分利用内外部资源,不断提升团队投资能力和风险管理能力,在日益复杂、多变的市场环境中稳步提高投资业绩。为进一步提升公司在自营业务领域的竞争力,公司计划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适度扩大投资交易业务规模,本次拟用于该项的募集资金规模不超过 30 亿元。

(二)扩大融资融券业务规模

融资融券业务是证券公司发挥金融机构中介角色的重要体现, 也是服务客户投融资综合需求的重要业务品种,不仅可以支持稳定的利息收入、平稳业务利差,同时可以带来潜在的经纪业务及其他产品的创新机会,已成为证券公司服务重要客户、增加客户粘性的有力手段。截至 2020 年 9 月末,公司融资融券本金余额 164.37 亿元,存在一定提升空间。

融资融券业务风险较为可控且收益相对稳定,对于提高证券公司的盈利水平、改善证券公司的盈利模式具有重大意义。公司计划进一步扩大公司融资融券业务规模,提升公司证券金融服务能力,本次拟用于该项的募集资金规模不超过 30 亿元。

(三)增加对子公司投入

公司拟增加对全资子公司的投入, 包括对从事另类投资子公司及私募投资基金管理子公司的资本金投入。东兴证券投资有限公司为公司开展另类投资业务的全资子公司,东兴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公司提供私募基金管理服务的全资子公司,为了进一步推进子公司发展,公司将根据业务发展需要,加大对上述全资子公司的投入,增强其资本实力,打造一流、专业化的子公司,为客户提供综合、专业的一站式金融服务,实现公司收入多元化,推动公司全面发展。本次拟用于该项的募集资金规模不超过 5 亿元,其中东兴证券投资有限公司增资不超过 4 亿元,东兴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增资不超过 1 亿元。

(四)其他营运资金安排

随着我国宏观经济结构性改革的不断发展与资本市场的快速变革,未来证券行业发展空间广阔。公司将密切关注市场行情变动、监管政策变化和行业发展机遇,结合公司战略发展目标和实际情况,合理配置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及时补充公司在业务发展过程中对营运资金的合理需求,保障各项业务有序开展。公司本次拟用于该项的募集资金规模不超过 5 亿元。

五、结论

综上所述,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有利于增强公司资本实力,促进公司更好实现战略目标定位,巩固提升公司行业地位;有助于公司全面提升风险抵御能力;有利于增强公司综合竞争实力,提升公司服务实体经济能力。同时,本次非公开发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条件,亦符合现行政策的要求和国家产业政策导向。本次非公开发行有利于增强公司业务规模及综合实力,提升公司持续盈利能力和全面风险抵御能力,为公司未来实现战略目标定位提供有力支撑,实现公司整体价值和股东利益最大化。因此,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是必要的,亦是可行的。

---

证券代码:601198 证券简称:东兴证券 公告编号:2021-008

#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兴证券"或"公司"),拟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以下简称"本次非公开发行"或"本次发行")。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的要求,为保障中小投资者利益,公司就本次发行对即期回报摊薄的影响进行了认真分析,并结合实际情况提出了填补回报的相关措施。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非公开发行对即期回报的摊薄影响分析

本次非公开发行前公司总股本为 2,757,960,657 股, 本次发行股数不超过 474,484,863 股(含 474,484,863 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70 亿元(含人民币 70 亿元),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和净资产规模将增加。

(一)主要假设和前提

1、假设 2020 年和 2021 年宏观经济环境、行业发展趋势及公司经营情况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2、假设本次非公开发行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完成,该预测时间仅用于计算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影响,最终时间以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并实际发行完成时间为准。

3、在预测公司总股本时,以本次非公开发行前总股本 2,757,960,657 股为基础,仅考虑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影响,不考虑其他因素导致公司总股本发生的变化。

4、假设本次发行股数为 474,484,863 股,募集资金为 70 亿元,且不考虑发行费用的影响。本次非公开发行实际到账的募集资金规模将根据监管部门核准、发行认购情况以及发行费用等情况最终确定。

5、假设公司 2020 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分别为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数据的 4/3 倍,即分别为 16.97 亿元和 16.95 亿元,公司 2021 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较 2020 年增长分三种情况预测:(1)增长 10%;(2)无变化;(3)下降 10%。该假设分析并不构成对公司的盈利预测,投资者不应据此进行投资决策,投资者据此进行投资决策造成损失的,公司不承担赔偿责任。

6、不考虑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账后,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等(如营业收入、财务费用、投资收益等)的影响。

(二)本次发行完成后,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基于上述假设,本次非公开发行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如下:

| 项目 | 2020 年度 / 2020 年 12 月 31 日 | 2021 年度 / 2021 年 12 月 31 日 | |
|---|---|---|---|
| | | 发行前 | 发行后 |
| 总股本(亿股) | 27.58 | 27.58 | 32.32 |
| 加权平均总股本(亿股) | 27.58 | 27.58 | 29.95 |
| 情景一:2021 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及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较 2020 年分别增长 10% | | |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亿元) | 16.97 | 18.66 | 18.66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 0.615 | 0.677 | 0.623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稀释每股收益(元 / 股)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亿元) | 16.95 | 18.64 | 18.64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 0.614 | 0.676 | 0.622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稀释每股收益(元 / 股)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 情景二:2021 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及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较 2020 年无变化 | | |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亿元) | 16.97 | 16.97 | 16.97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 0.615 | 0.615 | 0.567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稀释每股收益(元 / 股)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亿元) | 16.95 | 16.95 | 16.95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 0.614 | 0.614 | 0.566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稀释每股收益(元 / 股)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 情景三:2021 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及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较 2020 年分别下降 10% | | |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亿元) | 16.97 | 15.27 | 15.27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 0.615 | 0.554 | 0.510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稀释每股收益(元 / 股)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亿元) | 16.95 | 15.25 | 15.25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 0.614 | 0.553 | 0.509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稀释每股收益(元 / 股)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注: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编制。

二、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

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的总股本和净资产将会增加。如果募集资金未能保持目前的资本经营效率,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基本每股收益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基本每股收益均将出现一定程度的下降。

特此提醒投资者关注本次非公开发行可能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公司将在定期报告中持续披露填补即期回报措施的完成情况及相关承诺主体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三、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一)本次发行的必要性分析

1、本次发行将增强公司资本实力、为公司实现战略目标定位提供资本支持,并巩固提升公司行业地位

当前,资本市场发展进入战略机遇期,监管机构明确支持证券公司多渠道、多形式增强资本实力,鼓励市场化并购重组,支持证券行业做优做强。随着资本市场开放程度进一步提高,国内证券市场发展空间将全面打开,国内证券业务竞争进一步加剧。为积极把握发展机遇,同时应对证券行业竞争的进一步加剧,公司需要优化业务布局及资源配置,加快业务转型,打造特色竞争优势,而上述发展布局需要公司的资本实力作为支撑。

另一方面,证券行业属于资本密集型行业,证券公司的盈利能力与资本实力显著相关,资本规模直接决定业务规模,资本实力领先的证券公司在资本中介业务、主动投资管理、风险定价能力、机构客户布局上竞争优势突出,收入、利润集中度明显提升,整个行业已进入优胜劣汰的加速洗牌期。近年来, 与公司净资产规模相近的证券公司纷纷通过再融资等方式持续提升净资本水平, 公司的资本实力、行业竞争地位将迎来一定的挑战。为应对证券行业日趋激烈的资本竞争,公司有必要借助资本市场进一步夯实资本实力,为公司实现战略目标定位提供资本支持,并巩固提升公司行业地位和综合竞争实力,为公司未来各项业务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2、本次发行有助于公司全面提升风险抵御能力

近年来,证券公司面临需要不断提升全面风险管理能力的挑战。在去杠杆、金融回归本源业务以及为实体经济服务的大背景下,证券公司重资产业务面临一定的不确定性,金融风险的防范压力日益增加。证券公司作为资本密集型行业,雄厚的资本实力是证券公司抵御风险、实现稳健发展的重要基础。目前,监管机构对证券公司实施以净资本和流动性为核心的风险控制指标管理,中国证监会陆续修订了《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管理办法》、《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计算标准规定》,进一步完善了以净资本和流动性为核心的证券公司风控指标体系,对证券公司的风险管理提出了更高的标准。面对流动性压力以及经营环境的变化,公司有必要进一步增加资本实力,降低流动性风险,提高公司全面风险管理能力和风险抵御能力,实现稳健发展。

3、本次发行将增强公司综合竞争实力,提升服务实体经济能力

随着我国金融改革不断深化,服务实体经济既是金融行业自身发展的需要,也是我国宏观经济转型及结构性改革的需要。证券公司围绕服务实体经济的本源定位,需要不断提升服务实体经济能力,提高优化资源配置能力,助力推进结构性改革、支持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促进多层次资本市场健康发展,为宏观经济转型升级贡献力量。公司长期以来积极助力实体经济发展,为企业提供全方位的资本市场综合金融服务,帮助企业通过资本运作不断发展壮大。

在以净资本为核心的监管和风控体系下, 证券公司相关业务资质的取得及业务经营规模直接与其净资本实力挂钩,资本实力对证券公司综合业务实力有着重大影响。公司有必要通过本次非公开发行扩大资本规模,以提高各项业务能力及综合竞争实力,进而提升服务实体经济能力。

(二)本次发行的合理性分析

1、本次非公开发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条件

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健全,且已建立了较为完善有效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公司资产质量良好,经营业绩及财务状况稳健向好,盈利能力具有可持续性,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和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2020 年修订)、《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2020 年修订)、《发行监管问答——关于引导规范上市公司融资行为的监管要求(修订版)》、《证券公司行政许可审核工作指引第 10 号——证券公司增资扩股和股权变更》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关于非公开发行的条件。

2、本次非公开发行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导向

我国"十四五"规划提出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以改革创新为根本动力,加快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加快构建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坚持把发展经济着力点放在实体经济上,提高经济质量效益和核心竞争力,并且建设更高水平开放型经济新体制,推进贸易创新发展,增强对外贸易综合竞争力。此外,以净资本监管为核心的监管方式不断深化,政策支持证券公司改善盈利模式、拓宽融资渠道、提高直接融资比重、加强风险管控,鼓励证券公司进一步补充资本。近年来,随着公司业务规模持续增长、行业监管政策逐步调整,当前净资本规模已无法满足公司业务发展需求及进一步服务实体经济能力。本次非公开发行是公司顺应中国证监会鼓励证券公司进一步补充资本的举措,将为公司增强综合竞争实力、实现战略目标定位和提升风险抵御能力提供有力的资本保障,进一步提升公司服务实体经济能力,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导向。

四、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现有业务的关系,公司从事募投项目在人员、技术、市场等方面的储备情况

(一)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现有业务的关系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将全部用于增加公司资本金,补充公司营运资金,扩大公司业务规模,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募集资金将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 序号 | 项目 | 金额 |
|---|---|---|
| 1 | 扩大投资交易业务规模 | 不超过 30 亿元 |
| 2 | 扩大融资融券业务规模 | 不超过 30 亿元 |
| 3 | 增加对子公司投入 | 不超过 5 亿元 |
| 4 | 其他营运资金安排 | 不超过 5 亿元 |
| 合计 | | 不超过 70 亿元 |

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的生产经营、技术水平、管理能力相适应。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现有的主营业务不会发生重大变化,公司净资本规模将有效提升,并带动与之相关业务的发展,提升公司的整体盈利水平。

(二)公司从事募投项目在人员、技术、市场等方面的储备情况

人员方面,公司拥有高素质专业化的证券从业队伍,并覆盖各业务条线。公司围绕整体发展战略和业务重点,持续推进和实施全面布局、分层落实、综合管理与专业能力并重的人才培养计划,着力构建多层次员工培养发展体系,不断加强人才队伍建设,提升员工综合素质和团队协作能力,打造可持续发展的人才梯队,形成协同发展的公司氛围。

技术方面,公司围绕规范化、自动化、智能化打造一体化智能运维体系,保障公司业务持续、稳定、高效运作,提升信息技术服务与管理水平。利用金融科技手段,助力公司"大投行、大资管、大财富"业务全面发展,持续提升运营效率、综合金融服务水平和风险控制能力。夯实技术支撑平台,丰富数据采集,探索数据分析,挖掘数据在客户服务、经营分析、风险控制等方面的应用价值,打造数字东兴,智慧东兴。

市场方面,截至 2020 年 9 月末,公司拥有 17 家分公司,69 家证券营业部,并拥有齐全的业务牌照,公司将在夯实既有优势基础上继续积极开拓,进一步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优势。

五、公司关于填补即期回报的具体措施

(一)公司现有业务板块运营状况及发展态势,面临的主要风险及改进措施

1、公司现有业务板块运营状况及发展态势

公司的主要业务分为五个板块:财富管理业务、自营业务、投资银行业务、资产管理业务和其他业务。其中,财富管理业务板块主要包括证券经纪业务及信用业务;自营业务板块主要包括固定收益类投资、权益类投资和场外市场做市业务;投资银行业务板块主要包括股权融资业务、债券融资业务及财务顾问业务;资产管理业务板块主要包括证券公司资产管理业务及公募基金管理业务;其他业务板块主要包括海外业务、期货业务、另类投资业务及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2017 年、2018 年、2019 年和 2020 年 1-9 月,公司分别实现营业收入 36.33 亿元、33.14 亿元、39.73 亿元和 41.14 亿元,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 13.09 亿元、10.08 亿元、12.21 亿元和 12.73 亿元。

2、公司面临的主要风险及改进措施

公司经营中面临的主要风险包括但不限于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操作风险、合规风险、反洗钱风险、声誉风险等。公司在风险管理工作中,遵循风险识别、评估、计量、监测、报告、应对与处置等基本流程,持续完善风险信息反馈机制,确保各类风险隐患得以妥善及时处理。公司在严格执行相关业务准入、风险决策流程、风险限额基础上,对潜在的重大风险进行密切监控,并充分评估与分析其带来的不利影响,积极采取相应缓释措施,做好应急处置准备,以保障公司持续运营和符合监管要求。

(二)提高公司日常运营效率,降低公司运营成本,提升公司经营业绩的具体措施

为降低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影响,公司承诺采取以下应对措施:

1、加强经营管理,提升经营业绩

公司坚持以"大投行、大资管、大财富"为基本发展战略,以机构客户和高净值客户为中心,深入推进从传统通道业务模式向财富管理与资本中介业务模式的战略转型,收入结构呈多元化发展趋势。公司围绕公司发展战略继续加快核心业务的转型与改革,依照国际化、产品化、机构化、专业化、体系化和智能化的变革路径,打造具有公司自身特色的全业务链、全产业链和全生命周期一站式综合服务平台,全面提升公司经营业绩。

2、强化风险管控,坚持合规经营

为了加强风险监控,在风险可测、可控、可承受前提下开展各项业务,公司根据监管部门的要求和自身风险管理的需要, 建设了风险控制指标动态监控系统, 并搭建了配套的组织体系和内部管理制度。监控系统能够实现风险控制指标的准确计量、动态监控和自动预警,公司根据市场、业务发展、技术、监管环境的变化不断调整和完善系统,使之能够覆盖公司开展的各项业务活动。

公司始终坚持依法合规、稳健经营的理念,不断依照"健全、合理、制衡、独立"的原则,优化完善"全面、全员、全过程、全覆盖"的风险管理体系,搭建了多层次的风险管理组织架构,建立了覆盖全面的风险管理制度体系,采取有效的风险管控措施,风险把控能力不断增强。

3、加强募集资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利益,公司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了《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变更、监督等进行了详细的规定。公司将加强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合理有效使用募集资金,防范募集资金使用风险。

4、保持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

公司将在利润分配方面,加大对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的重视,在符合条件的情况下持续向股东进行现金分红。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在公司盈利、符合证券公司净资本等监管要求及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的前提下,公司将积极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相对于股票股利等分配方式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公司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30%。在实施上述现金分配股利的同时,公司可以发放股票股利。在符合分红条件的情况下,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经营状况和资金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利润分配。

本次非公开发行结束后,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坚持为股东创造长期价值。

六、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的承诺

为保证公司填补回报措施得以切实履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承诺如下:

(一)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二)承诺对自身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三)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四)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与提名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五)若公司后续推出公司股权激励政策,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七、公司控股股东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对公司填补即期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做出如下承诺:

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特此公告。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2 月 3 日**

---

证券代码:000603 证券简称:盛达资源 公告编号:2021-007

# 盛达金属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盛达金属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股票(证券简称:盛达资源,证券代码:000603)于 2021 年 1 月 29 日、2 月 1 日、2 月 2 日连续 3 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 20%以上,属于《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规定的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询问了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公司近期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在公司股票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预约披露时间为 2021 年 4 月 23 日, 相关审计工作正在进行中, 公司 2020 年度经营业绩的具体数据将在 2020 年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公司未公开的 2020 年度业绩信息未向除为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以外的第三方提供。

3、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盛达金属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二月二日**